



金钥匙工程丛书

随班就读 低视教育师资 培训教程

徐白仑 主编

华夏出版社

金钥匙工程丛书

随班就读低视教育师资培训教程

主 编 徐白仑

副主编 覃海淇



华夏出版社

2003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随班就读低视教育师资培训教程/徐白仑主编. —北京:华夏出版社,2003.7
(金钥匙工程丛书)

ISBN 7-5080-3102-4

I. 随… II. 徐… III. 弱视 - 特殊教育 - 师资培训 - 教材 IV. G7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48222 号

华夏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东直门外香河园北里4号 邮编:100028)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建筑工业印刷厂印刷

*

787mm × 1092mm 1/16 开本 7 印张 170 千字

2003 年 7 月北京第 1 版 2003 年 7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 3000 册

定价:11.50 元

本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及时向我社发行部调换

主 编： 徐白仑

副主编： 覃海淇

编 委：（以姓氏笔画为序）
车雅萍 孙葆忱 纪玉琴 安中燕
刘岩华 徐白仑 覃海淇

前 言

我国盲童随班就读实验始于1987年。在教育部、中残联的领导、组织下,于1990年、1991年、1992年分别在无锡、晋县、佳木斯召开了三次现场会,推广视障学生随班就读。至今,这一视障教育、教学模式已日趋成熟,在全国各省(市)、自治区蓬勃发展。

金钥匙视障教育研究中心自20世纪80年代后期起,开始对视障学生随班就读工作进行探索与试验。为了满足当时视障儿童随班就读培训师资的急需,我们于1991年与许多著名盲校的骨干教师共同编写了《视障儿童随班就读教学指导》一书,供培训班选用部分主要内容作为教材,同时用于教师上岗后日常工作的主要参考材料。

2001年4月召开的全国第三次特殊教育工作会议指出,建设一支高素质的教师队伍是办好高质量特殊教育的关键。“十五”期间,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大力加强特殊教育教师,特别是骨干教师的培养、培训工作。对非特殊教育专业毕业的专任教师要进行依次比较系统的特殊教育专业培训,对普通学校特教班和随班就读教师培训的工作力度要大大加强,使大多数教师能够掌握基本的特殊教育、教学方法。

为了贯彻落实全国第三次特殊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切实加强随班就读视障教育师资培训工作的力度,我们以原有的《视障儿童随班就读教学指导》为基础,结合十余年实践与科研的成果,参考国内外先进特教思想、理论和方法,根据广大贫困地区普校教师的实际水平,力求切合实际,易于理解,易于操作,编写了这本教程,以期为我国“十五”期间视障教育的发展尽绵薄之力。

本书可作为培训随班就读低视教育师资的教材,亦可作为师范院校特教专业学生、盲校教师和特教管理干部的参考书籍。

本书编写之中,难免疏漏、失误之处,企盼各位专家、学者不吝赐教。

本书的出版,通过爱德基金会,得到德国基督教授助发展中心(EZE)、德国克里斯多夫防盲基金会(CBM)、德国海德希姆防盲基金会(HBM)、荷兰明暗扶盲基金会(D&L)的资助,谨表衷心感谢。

徐白仑

2003年5月15日

目 录

第一章 金钥匙工程概论	(1)
第一节 金钥匙视障教育研究中心	(1)
第二节 金钥匙工程	(2)
第三节 特殊教育的发展	(6)
第二章 金钥匙视障教育各类教师的要求及档案管理	(11)
第一节 金钥匙视障教育各类教师的要求	(11)
第二节 金钥匙视障教育的档案管理	(14)
第三章 眼科知识与低视力常识	(21)
第一节 眼科基本知识	(21)
第二节 低视力常识	(24)
第四章 低视生心理	(28)
第一节 心理学的基本概念	(28)
第二节 低视生的身心特点与心理健康问题	(30)
第三节 如何培养低视生的健康心理	(37)
第五章 低视生随班就读的教学	(39)
第一节 低视生随班就读的教学原则	(39)
第二节 低视生随班就读的教育措施	(41)
第三节 低视生随班就读的教学	(43)
第四节 低视生的学法指导	(47)
第六章 一体化教案与个别教育计划	(52)
第一节 一体化教案	(52)
第二节 个别教育计划	(60)
第七章 助视器与低视生的视力保护	(68)
第一节 助视器	(68)
第二节 低视生的视力保护	(72)
第八章 功能性视力与训练	(75)
第一节 功能性视力和功能性视力训练	(75)
第二节 功能性视力训练的方法	(76)
第三节 功能性视力训练注意事项	(86)
第九章 定向行走	(89)
第一节 定向行走的基本概念	(89)
第二节 人导法和自我保护法	(90)
第三节 盲杖的使用	(91)
第十章 教育教学基础评估	(94)
第一节 评估的内容	(94)
第二节 评估的指标和标准	(98)

第三节 评估的方法和程序 (101)

第四节 评估结果的处理 (103)

参考文献 (105)

第一章 金钥匙工程概论

第一节 金钥匙视障教育研究中心

金钥匙视障教育研究中心由徐白仑先生创建。他原是一名高级建筑师,1971年41岁时因医疗事故失明。经历了14年失明的种种痛苦之后,受命运的引导,受博爱精神的感召,于1985年开始从事盲童教育事业,1988年成立“金钥匙盲童教育研究中心”,1989年更名为“金钥匙视障教育研究中心”。

一、性质

金钥匙视障教育研究中心为民办非企业单位。各项活动资金募集于社会,服务于社会,不从事营利活动。

二、宗旨

金钥匙视障教育研究中心致力于发展我国视障人士的教育、康复和文化事业,以普及贫困地区视障儿童的基础教育为重点。响应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世界卫生组织的号召;遵循我国残疾人事业发展和规划;遵守我国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遵守社会道德风尚;接受中央政府相关部门的管理和指导。

三、业务范围

以国际先进教育思想为指导,深入调查研究,不断探索具有中国特色的普及视障教育的道路,同时兼顾康复、文化事业;

筹集国内外财力、物力、人力,与各级有关部门合作,实施金钥匙工程,推动和促进我国欠发达地区视障儿童基础教育的普及与提高;

编辑出版《中国盲童文学》及其他与教育、康复、文化事业有关的出版物;

开展与视障教育、康复、文化事业有关的学术交流和和其他活动。

四、主要工作

创办《中国盲童文学》,丰富盲童生活;

建立“仁爱盲人康复中心”,赞助中途失明者恢复生活的信心和能力;

探索视障儿童一体化教育的道路;

开展学术活动,推动中国视障教育发展;

实施“金钥匙工程”,帮助我国贫困地区发展视障教育。

第二节 金钥匙工程

一、背景

中国西部的广西、贵州、云南、西藏、甘肃、宁夏、青海、新疆、内蒙等9省(自治区),据1994年底统计,面积610万平方公里,占全国总面积63.4%;人口19105万人,占全国总人口15.9%;全国55个少数民族中,有51个民族聚居于此,占少数民族总数的92.7%。估计约有7—15岁视力障碍儿童19000人,同一年国家教委计划财务司统计,入学人数497人,入学率仅为0.31%。

“金钥匙工程”的目标是从海内外筹集资金和专业力量,和当地政府合作,帮助7—15岁视力障碍儿童进入本村的普通小学,和健全儿童同班学习,并为之打下良好的学习基础,使他们将来得以自食其力,平等回归主流社会。工程结束时,留下一支师资队伍和业务指导网络,以保证将来可以持续发展。

二、广西金钥匙工程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西南边疆,面积24万平方公里,人口4500多万,汉、壮、瑶、苗等12个民族聚居于此。当地石山林立,耕地稀少,交通不便,大大影响了经济的发展。据广西教委1995年统计,共有7—15岁视障儿童3664人,在校人数526人,尚有3138人没有入学。

1996—1998年由广西教委、广西残联、金钥匙视障教育研究中心联合发文实施“广西金钥匙工程”,共培训各类教师和基层管理干部2364人,学龄视障儿童入学率从14.8%提高到81.8%,在校人数达2145人;部分大龄盲生通过职业教育已成为自食其力的按摩技师。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为推动全球特殊教育的发展,1999年出版的《全纳教育及社区支持》、2000年出版的《悦纳教育》中,均以广西作为成功的实例。

金钥匙工程帮助广西有了一支经验丰富的教师、干部队伍,有了全区范围的教学指导和行政管理经验,有了助残爱残的广泛社会基础,为今后广西特教的持续发展创造了条件。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副厅长余瑾在总结广西实施金钥匙工程时指出:“金钥匙工程是广西教育厅在金钥匙视障教育研究中心的帮助支持下组织实施的旨在大面积提高广西视障儿童入学率的特殊教育工程。这项工程是贯彻实施《教育法》的具体行动,是突出体现我国公民依法享有平等受教育的机会,即使是困难人群也会得到政府的关怀和社会各界的支持。它也是我区认真实施《义务教育法》的实际行动。

金钥匙工程的实施进一步宣传了残疾人在社会上应享有公民的平等权利,宣传了社会进步对开展特殊教育赋予的新的意义。教育对这部分人不是怜悯的施予,而是公正的支持;不是生活空间的填充物,而是充实精神生活的动力。教育给他们带来生活的希望、生存的支柱,赋予他们精神的强手,帮助他们以精神完人之姿态站立于社会民族行列中,成为社会有用之材。就此而言,金钥匙工程不仅是一把打开心灵之门的万能钥匙,它更是一颗火种,它在我区残疾儿童心中播下了希望的种子,在我区教育战线耕耘了一片正在开发的处女地,在我们全区教育工作者心中培植下了全面开发教育资源,把教育之光向山山弄弄村村寨寨全体孩子播撒的美好理想及行动。

光阴似箭,三年的时间很快就结束了。工程有个时限,但它留下的希望、理想、精神是无限

的。”

三、内蒙古金钥匙工程

内蒙古自治区位于中国北部边疆,面积 118 万平方公里,人口 2230 万,汉、蒙、满、回等 8 个民族聚居于此。内蒙古土地辽阔、干旱贫瘠、无霜期短,砂化严重,经济发展受到很大制约。

由于地广人稀,交通不便,视障儿童的筛查工作十分困难,据推算约有 7—15 岁视障儿童 2230 人,当时 2 所盲校中,在校盲生只有 20 人,其余均失学在家;低视生虽有部分已经入学,但所有教师均未受过特教专业培训,低视生不仅无法正常学习,甚至影响原有视力及身心发育。

1999—2003 年实施的“内蒙古金钥匙工程”计划在项目结束时,使全自治区视障儿童入学率达到 90% 以上;培训一支遍及全自治区的教师和管理干部队伍;建立一个 5 级业务指导和行政管理网络。到 2002 年底,视障教育已在内蒙 2/3 土地约 80 万平方公里上普及,在校人数 857 人,已查明的视障生入学率达到 95% 以上。为了保证教学质量,我们建立了三期评估制度,分别对已实施地区进行初期评估或二期、三期评估。

四、金钥匙工程实施的主要内容和方式

在“金钥匙工程”实施中突出以各地省(自治区)、地(市)、县教育行政部门为主组织和实施,并协调残联、民政、卫生等各部门、各方面社会力量积极参与。金钥匙视障教育研究中心负责筹措部分教育经费,在调查筛选、师资培训、教学指导、管理评估、学具供应、建立资源中心等 方面给予业务指导和帮助,形成教育管理和教学支持体系(见图 1-1 和图 1-2)。

金 钥 匙 工 程 实 施 管 理 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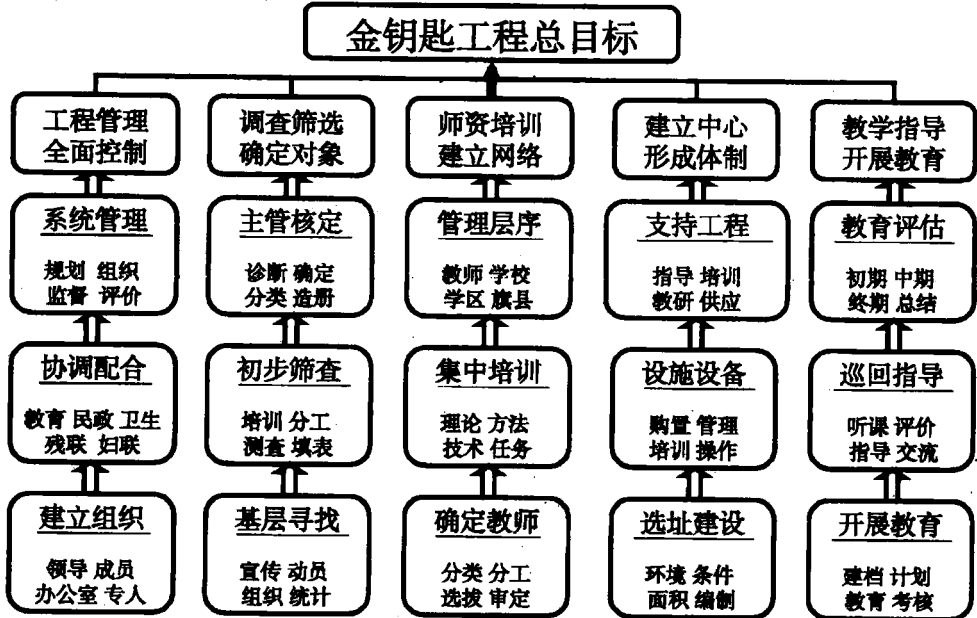


图 1-1

县(市、区、旗)金钥匙工程启动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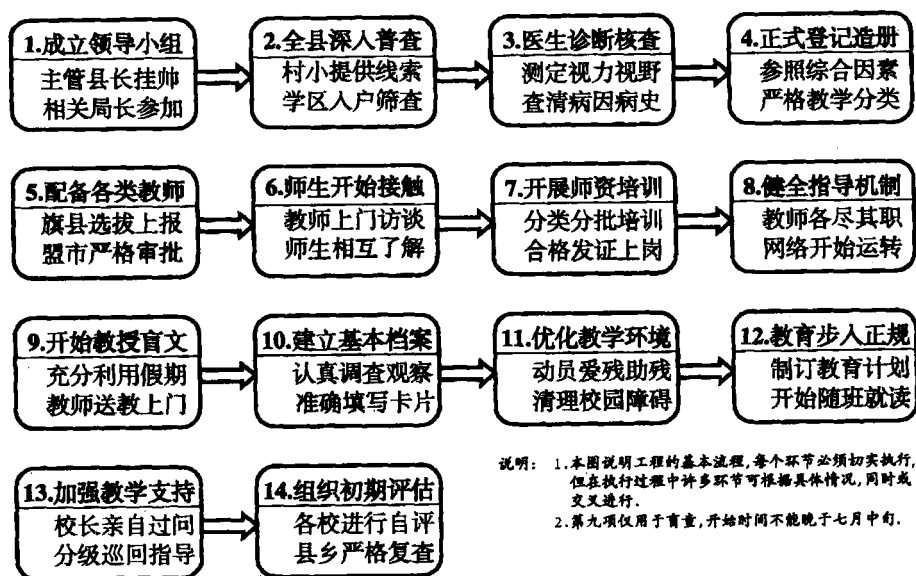


图 1-2

主要工作内容包括:

(一)“工程”管理、全面控制

在省(自治区)一级开展视障儿童随班就读的“金钥匙工程”,首先建立以省、自治区教育厅牵头的“金钥匙工程”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中包括教育、残联、民政、卫生、金钥匙视障教育研究中心和主要资助单位的代表等成员。下设办公室,统管全省或自治区“金钥匙工程”的行政管理工作,设有专职干部负责日常工作。各地(市)、县、乡成立相应的领导小组,由主管教育的行政领导做组长并确定干部分管此项工作。凡有视障儿童随班就读的学校校长,即是该学校实施“金钥匙工程”的负责人。形成自上而下的“工程”行政管理网络,负责规划与组织,对下级部门进行领导和评价。

(二)调查筛选,确定对象

主要通过调查和诊断找到金钥匙工程的教育对象。视障儿童包括盲童和低视力儿童两类。许多学校重视盲童随班就读,忽视低视力儿童的教育。多数学校将低视力儿童当作差生而随班混读,没有得到能满足其特殊需要的教育。在调查阶段,通过培训调查人员和管理干部,使他们掌握视力残疾儿童简易筛选方法,较准确地分辨视障儿童与正常儿童,分辨视障儿童中低视力儿童与盲童。经过初步筛查后必须经过县级医院的眼科医生诊断。准确找出视障儿童是调查阶段的主要任务,是整个“金钥匙工程”开展的基础,参加者应该全力以赴,认真严格按工作程序和筛查办法做好这项工作。

(三)师资培训,建立机制

分别对低视生的辅导教师与盲生的辅导教师进行培训。使普通教师在培训中尽快掌握对视障儿童特殊教育的指导思想、方法、措施、途径和手段。辅导教师培训的主要内容包括:金钥匙工程概论、视障儿童心理学、视障儿童教育学、个别教育计划、一体化教案、教育教学评估、档

案管理、眼科知识及视力保护、定向行走等。针对低视生或盲生还应分别有相应特殊课程。如针对盲童的盲文教学,针对低视力儿童的功能性视力训练、助视器使用等课程。教师培训应包括二个层次,一是直接教视障儿童的称为辅导教师,二是对辅导教师进行指导与管理的称为巡回教师。县里和地区都设置巡回教师;经培训考试合格的辅导教师和巡回教师,应颁发上岗合格证,取得合格证的教师才可担任视障儿童的随班就读教育任务。培训后即建立起由学校、学区、县级的教育指导管理网络,为全面开展“金钥匙工程”做好准备。

(四) 建立资源中心和指导中心,形成体制

1. 资源中心

为了更好地从物资、设备、师资、教学、信息等方面支持“工程”深入、持久的发展,金钥匙视障教育研究中心负责筹措部分经费,为实施“金钥匙工程”的省或自治区建立若干个视障教育资源中心。

一般是临近的几个地区(市)成立一个资源中心,该中心附设在所辖范围内的办学条件较好、师资力量较强的特殊学校内(见图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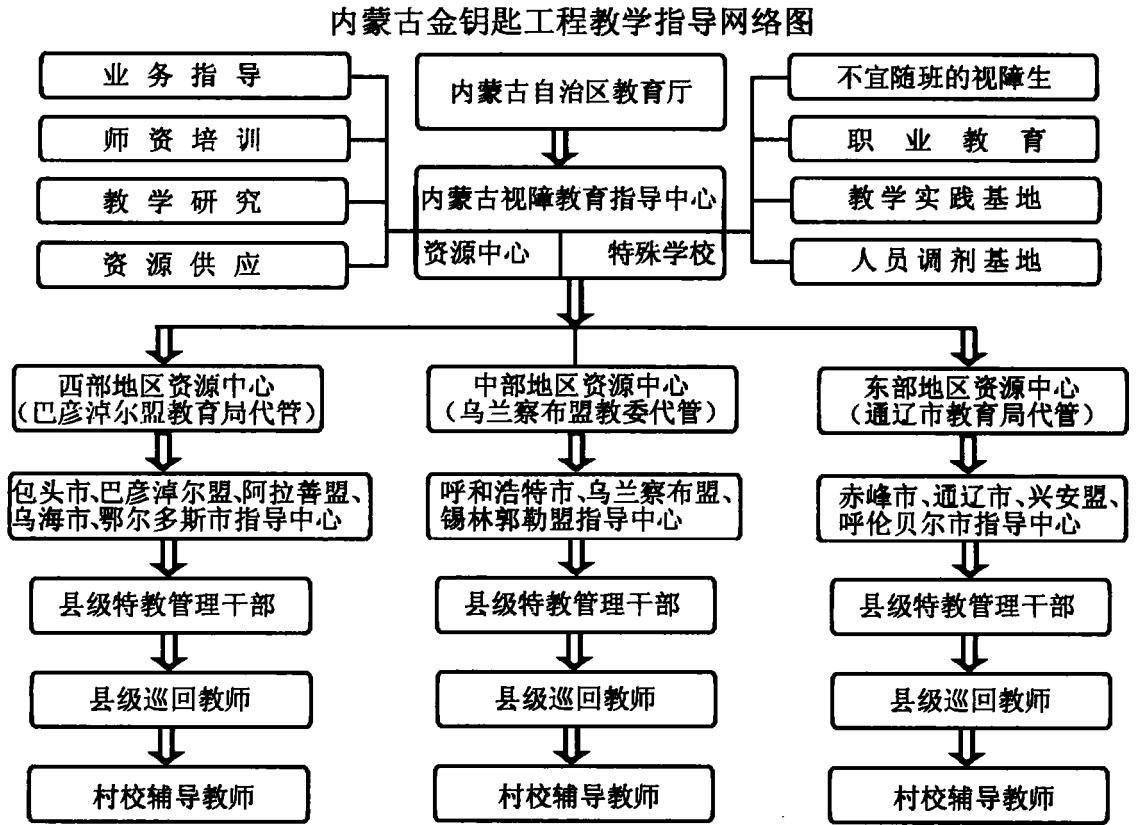


图 1-3

资源中心是一个特殊教育机构,在这个机构内,有负责这个机构管理工作的专职或兼职领导(主任或校长),有不同知识结构的特殊教育的教师;在这个机构内还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各种特殊设备、教材、教具及其他辅导材料;为所辖地区进行特殊教育服务。

资源中心配备视障儿童教育的专用设备,目前有:盲文打字机、盲文刻印机、吸塑热成型复印机、盲用计算机、复印机、录音机、磁带复录机等一批设备。省、自治区教育厅负责选址,配备师资,管理并使用设施、设备,为该地区视障儿童教育服务。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建立后,承担该地区视障儿童教育的资源供应、业务指导、师资培训、教学研究等教育任务,全面支持视障儿童的九年义务教育工作。

2. 指导中心

每个地区设一个指导中心,指导中心的巡回教师为专职,由特校选派,地区教育批准,巡回教师的主要任务是当好地区教育局的助手。

(五) 教学指导,开展教育

在“金钥匙工程”中,基层辅导教师开展教育、教学工作是“工程”最主要的工作。对辅导教师给予及时的教学指导主要由巡回教师承担,采取下校听课、电话、信函等方式对基层辅导教师给予教学指导。在“金钥匙工程”开展两个月、一年、二年后分别进行初期、中期、终期三次评估。评估即是对教学工作的评价,也是对基层辅导教师和学校管理工作的检查与指导。

五、金钥匙工程的主要特色

1. 视障儿童就近进入本村的普通小学,和健全儿童同班学习。不离开家庭,又和社区完全融合,为未来平等回归主流社会打下基础。这种教学模式减轻了家庭和政府的经济负担,易于在贫困地区迅速普及。

2. 由于视障儿童是就近入学,越是贫困地区学校的规模越小,教师的水平偏低,我们一方面向这些老师传授深入浅出、易于操作的特教知识,一方面建立以资源中心为核心的指导网络,使每一名乡村教师都能教好他的视障学生。

3. 我们十分重视视障生各方面基本情况的积累和分析,在此基础上制订个别教育计划和一体化教案,保证每一名视障生都能受到能满足其特殊需要的教育。

4. 贫困地区常常有一些迷信思想,使家长不愿让别人知道视障儿童的存在。对视障儿童入学也都存在偏见,我们从寻找视障儿童、师资选拔、优化教学环境、以至整个教学过程,都是我们向公众进行人权、人道主义宣传的过程。从而改变了整个社区对待残疾人的态度,促进了社会的进步。

第三节 特殊教育的发展

一、什么是特殊教育

(一) 特殊教育

特殊教育是使用一般的或经过特别设计的课程、教材、教法和教学组织形式及教学设备,对有特殊需要的儿童进行旨在达到一般和特殊培养目标的教育。(朴永馨主编:《特殊教育辞典》,1996年版)它包含三层意思:1. 特殊教育在培养目标上除贯彻普通教育的要求外,还应该体现特殊儿童的不同特点。如包括特殊儿童在内的学校教育的总目标都是贯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方针,但可以根据特殊儿童的实际情况,对他们进行相应的教育、教学和训练,并提出切合实际的要求;2. 特殊教育必须根据儿童的特殊需要设计特别的课程、教材、教法和教学组织形式及教学设备;3. 特殊教育可以通过普通教育的课程、教材、教法和教学组织形式及教学设

备来实施。

特殊教育教师和普通班教师可以在多种环境,如在特殊学校、普通学校的特殊班或普通班级中以多种方式对特殊儿童实施特殊教育。特殊教育强调的是提供特别设计的教学和教育,以满足特殊儿童的独特需要,通常指应该为特殊儿童提供以下一种或一种以上的服务:经过特殊教育培养的教師提供的教育和教学;特别设计的课程内容;特殊教育的方法技术和特别的设备。

(二)特殊儿童

特殊教育的对象是指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儿童。谁是特殊儿童呢?

特殊儿童就是“在智力、感官、情绪、身体、行为或沟通能力上与正常情况有明显差异的儿童”。

特殊儿童的特殊或与一般儿童的差异可以从三个方面来理解:

1. 个别差异特别显著的儿童。该儿童在某方面或某几方面的个别差异特别显著,可能有特殊的学习或适应困难。

2. 有特殊困难或特殊需要的儿童。个别差异是客观存在的事实。特殊儿童与一般儿童的差别是大同小异的,只是程度上的差别,并非本质上的区别。不过这种区别,对于成功的教育来说是不可忽视的。这些特殊儿童的差异,可能是先天的,也可能是后天失调。在教育上需要扬长补短,实施补救的和特殊的教育。

3. 得天独厚或得天独薄的儿童。超常或资赋优异儿童属于“得天独厚”的,超常儿童教育也需要适应差异和因材施教。对于“得天独薄”的有障碍的儿童更需要因材施教,补偿不足,发展潜能。

特殊儿童有广义和狭义两种理解。狭义的特殊儿童指生理或心理上有缺陷的儿童,也称身心障碍儿童或残疾儿童,如视觉障碍、弱智和肢体残疾儿童等。广义的特殊儿童除残疾儿童外,还包括超常儿童等。

特殊教育需要儿童或特殊需要儿童的含义比广义的特殊儿童含义还广,泛指因残疾、学习困难和其他特殊性(如智力超常或有特殊才能)而产生特殊教育需要的以及处境不利的儿童。从残疾儿童、特殊儿童到有特殊教育需要儿童,说明特殊教育对象的扩大。如果说,在20年前,特殊教育指的是残疾儿童教育,今天的特殊教育已扩大到包括任何学习上有特别困难或特殊需要的学生。

二、特殊教育的发展阶段

从历史上看,人们对待残疾儿童的态度经历了一个历史发展过程:最初,残疾人往往被歧视或受到虐待;逐渐地,越来越多的人认识到歧视和虐待残疾人是一种不人道的行为,残疾人开始受到同情和保护;到了18世纪和19世纪,一些国家尤其西方国家建立了许多收容机构,为残疾人提供与社会隔离的训练;进入20世纪,各国相继颁布法律法规以保护残疾儿童的生存和发展的权利,并在20世纪后期,开始了接受残疾人的一体化运动,尽可能使他们与社会融合在一起。

特殊教育的发展可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个阶段:以隔离、分类为特征的特殊教育。这一时期特殊儿童进入特殊学校和特殊班级。这一状况一直延续到20世纪50年代以后。

第二个阶段:“回归主流”的特殊教育。20世纪60年代,丹麦的班克·米克尔森提倡“障碍

者、精神迟滞者”应与普通市民一样,具有同等的生存权利,使他们的生活尽可能地接近普通市民的生活条件和生活方式。瑞典的麦克特·廖勒确定了“正常化”概念。美国在20世纪60年代提出了特殊教育“回归主流”的问题。20世纪70年代,美国掀起了“回归主流”教育改革运动,颁布了著名的《94—142公法》(public law, 94—142),要求为所有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儿童提供适当的最少限制环境的公共教育,尽可能让他们在接近正常的环境中接受教育。从20世纪80年代到90年代,北欧国家的特殊教育学校逐步转变成教育诊断中心,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儿童在普通学校的幼儿园接受教育,过上了正常的社区生活。

第三个阶段:全纳性的教育。1993年2月,在菲律宾召开的亚太地区工作会议上,新西兰一代表提出“全纳性学校”说法。1994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西班牙萨拉曼卡市召开的“世界特殊需要教育大会”上发表了重要的《萨拉曼卡宣言》,提出了有特殊教育需要者必须有机会进入实施全纳方针的普通学校。

纵观特殊教育近四十年的发展史,从隔离教育——回归主流——全纳教育,每一次跨进或在安置方式上,或在教育对象上都有重大突破。全纳教育虽然和一体化教育、融合教育近乎同义,但比一体化教育更进一步。一体化教育偏重于从残疾儿童出发而提出的,强调特殊教育和普通教育相互渗透、相互支持,为残疾儿童提供最好的服务,保证残疾儿童和健康儿童一同接受教育的权利。全纳教育一开始就远远超越了特殊教育的传统观念而成为对整个教育界的挑战,不仅要求普通学校能接纳残疾儿童并提供好的服务,更强调从全体儿童的角度出发,对所有儿童的发展负责。

三、什么是一体化教育

传统的特殊教育是以特殊学校或养护机构为主的教育形式,然而从20世纪50年代,特别是60年代末70年代初,特殊教育发达的国家如欧美等国先后开始了一场反“养护机构”与“不分类的特殊教育”辩论运动,这场辩论运动就是今日一体化运动的前身。什么是一体化呢?科克与盖拉志(Kirk, Gallagher, 1979)认为,一体化是:

1. 残疾儿童与正常儿童安置在一起受教育;
2. 在普通班同时接受特殊教育服务;
3. 在最少受限制的环境下,尽可能和正常的同伴有广泛的社会交往。

由上述定义看出,一体化不是简单地把残疾儿童和正常儿童放在一起进行教育而无需提供任何经费和特殊设施就算完事,也不是简单地要求残疾儿童与正常儿童在课程进度上同步,而是对残疾儿童安置的一种崭新的和多种模式的创造性选择。

一体化可以根据残疾儿童与正常儿童融合的程度划分成不同的级别。雷诺与伯史(Reynolds and Birch, 1982)将一体化划分为三个层次:

1. 物理空间的一体化(physical space mainstreaming):这是最基本的一体化,残疾儿童在普通学校依靠普通设施同普通儿童一起接受教育,除此之外,没有任何其他辅助设施或教学上的个别辅导。

2. 社会一体化(social interaction mainstreaming):残疾儿童在普通学校普通班接受教育外,学校还有计划地为他们安排一些相互交往的活动,以增进学生间的理解,培养儿童的交往能力。

3. 教学一体化(instruction mainstreaming):残疾儿童在普通班同普通儿童一起学习,不仅与普通班教师、同学进行交往,而且在普通教师与特殊教育教师的教学及精心指导下学习,在学习上、社会活动上及物理空间上都相互融合。这才是一体化要达到的最终目的。

这三个层次的一体化中,教学一体化是一体化的最高形式,也是我国随班就读工作应该努力的方向。要想使视力残疾学生学有所得,做到教学一体化,必须具有一定的条件。

综上所述,所谓一体化教育是指特殊教育与普通教育相互渗透、相互支持、优势互补、共同发展,力求使所有儿童(包括那些有各种残疾、困难、缺陷和障碍以及天赋等需要提供特殊教育服务或帮助的儿童)在最少限制的环境中享受平等教育机会并得到充分发展。

四、什么是全纳教育

(一) 全纳教育的界定

全纳教育是促进所有学生在学校里的参与活动,包括残疾学生。它涉及重建文化、政策及其学校实践活动来适应不同的学生和他们所在地的教育需要。全纳教育是指教育应当满足所有儿童的需要。全纳性学校是指学校必须接纳服务区内所有儿童入学,并为这些儿童都能受到所需要的教育提供条件。全纳教育有以下特点:

- 承认所有儿童都有学习能力
- 认可并且尊重儿童的差异:年龄、性别、种族、语言、人体免疫缺损病毒和肺结核状况等
- 使教育结构、体系和方法满足所有孩子的需要
- 是促进全纳社会形成的策略的一部分
- 是一个不断发展的动态过程

(二) 一体化教育和全纳教育的区别

“一体化”和“全纳”作为两个专用名词在使用中经常互相替换,看上去好像它们所指的意思一样。但是,它们代表哲学中两大不同理念。澄清它们的不同意义将有助于从业者使用同一语言。

我们认识到在有些语言里很难区分“一体化”和“全纳”的意义。但是,我们认为用英语来进行区分会很有帮助,而且这对促进全纳教育的实施很重要。简单的区分如下:

“一体化教育是讨论残疾儿童就读于常规学校的问题(例如,其核心在于受教育的比率)。而全纳教育关注的是一旦残疾儿童在正常学校读书,如何使他们能够有效的学习(例如,其核心在于学习的质量)。”

- 在一体化教育中残疾儿童是问题

个体或是医学模式上的残疾就意味着孩子必须被改变或者康复才能适应学校体制和社会。比如,失聪儿童要佩带助听器而且要学会说话才能读书、生活。但是教师和其他孩子不必学习哑语或是其他交际方式。有学习困难的孩子只有通过标准考试才能继续读书,否则会留级或者被迫退学。

- 在全纳教育中,要改变的是教育体系,而不是残疾儿童

全纳教育产生于社会的残疾群体。它认识到所有的儿童都是不同的,学校和教育体系需要不断改变来适应所有学习者的个体需求——包括正常儿童和残疾儿童。但是,全纳教育并不意味着同化教育或使每个学习者都一样。重点是提倡多样化——认为孩子们可以在不同情况下进行学习,而且教师要有一定技巧用多种方法支持孩子们的学习。在大多数情况下,孩子们只是需要得到良好的、清晰的以及容易接受的授课。这就要用不同的方法来满足孩子们不同的需要、接纳力及其不同的发展情况。

五、随班就读

为了加快特殊教育的发展,教育领导部门提出:“要坚持多种形式办学,逐步形成以一定数量的特殊教育学校为骨干、以大量在普通学校附设的特教班和随班就读为主体、城乡兼顾的发展残疾儿童少年教育的新格局。”

随班就读(Learning in regular class)指在普通教育机构中对特殊学生实施教育的一种形式。

随班就读的做法,一般是在实施义务教育的普通中小学的普通班里吸收 1—2 名(最多不超过 3 名),主要是指视力(包括盲和低视力)、听力语言(包括聋和重听)、智力(轻度,有条件的学校也可以包括中度)等类别的残疾儿童少年和同龄儿童一起学习,教师们在教育工作中给予特别的对待和帮助,使他们学有所得。

随班就读对特殊教育的发展起了积极的作用。随班就读是投资少、见效快,有利于普及残疾儿童义务教育的一种安置形式;随班就读是体现“一体化”原则的一种教育模式;随班就读是引导现有学校迈向全纳性学校的一种策略。